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概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Solar Star Global Limited**  
星陽環球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HUA XIA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3)

## 聯合公告

# 金利豐證券

代表

星陽環球有限公司  
提出強制性有條件現金要約  
以收購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之  
全部已發行股份及註銷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之  
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  
(已由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  
或將予收購者除外)

(I)要約已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及  
(II)要約維持可供接納

要約人之財務顧問

  
金利豐財務顧問

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洛爾達有限公司

\* 僅供識別

## 要約已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要約人已接獲股份要約項下涉及合共586,350,000股股份（即接納股份）之有效接納，相當於本公司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0.81%。並無就購股權要約接獲任何接納。經計及接納股份（須待完成向要約人轉讓接納股份後，方可作實）以及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之股份後，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1,518,841,51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約53.89%。因此，綜合文件所載之條件已獲達成，且要約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

## 要約維持可供接納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5.1及規則15.3，要約必須在要約成為或宣佈無條件（不論就接納或在所有方面而言）後至少14日維持可供接納，惟無論如何須於寄發綜合文件日期後至少21日維持可供接納。因此，要約將維持可供接納直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星期二）（即最終要約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為止，且將不會獲延長。除本聯合公告所披露者外，綜合文件及接納表格所載有關要約之所有其他條款均維持不變。

茲提述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星陽環球有限公司（「要約人」）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之聯合公告以及本公司及要約人聯合刊發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之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要約。除另有指明者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要約已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

誠如綜合文件所披露，要約須待於要約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要約人可能決定及執行人員可能批准之有關較後時間及／或日期）或之前接獲之股份要約之有效接納（且如獲准許，並無被撤回）涉及之有關股份數目，連同於要約前或要約期內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將予收購之股份，將導致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本公司超過50%投票權後，方可作實。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要約人已接獲股份要約項下涉及合共586,350,000股股份（「接納股份」）之有效接納，相當於本公司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0.81%。並無就購股權要約接獲任何接納。經計及接納股份（須待完成向要約人轉讓接納股份後，方可作實）以及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之股份後，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1,518,841,51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3.89%。因此，綜合文件所載之條件已獲達成，且要約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

除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持有之932,491,516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之全部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約33.09%）及98,500,000股可換股優先股以及接納股份外，要約人或與其一致行動之任何人士概無(i)於緊接要約期開始前持有、控制或指示任何股份及股份之權利；及(ii)於要約期間直至及包括本聯合公告日期已收購或同意收購任何股份或股份之權利。要約人、其最終實益擁有人或與彼等任何一方一致行動之任何人士於要約期間直至及包括本聯合公告日期概無借入或借出本公司任何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

## 要約維持可供接納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5.1及規則15.3，要約必須在要約成為或宣佈無條件（不論就接納或在所有方面而言）後至少14日維持可供接納，惟無論如何須於寄發綜合文件日期後至少21日維持可供接納。因此，要約將維持可供接納直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星期二）（即最終要約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為止，且將不會獲延長。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綜合文件及接納表格所載有關要約之所有其他條款均維持不變。

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如欲接納要約，務請參閱綜合文件及隨附之接納表格。本公司將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9.1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就要約之結果另行刊發公告。

## 結算要約

有關現金代價（扣除賣方從價印花稅後）之股款將盡快，惟無論如何於(i)正式完成接納要約以及要約人或代表要約人就有關接納收訖股份或購股權（視乎情況而定）之相關所有權文件以使任何股份要約及購股權要約各自之有關接納告完成及有效當日或(ii)要約在所有方面成為或宣佈成為無條件當日（即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以較遲者為準）起計七個營業日（定義見收購守則）內以平郵方式郵寄予接納股東或購股權持有人（視乎情況而定），郵誤風險概由其自行承擔。

本聯合公告所提述之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承董事會命  
星陽環球有限公司  
董事  
吳志龍

承董事會命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蔣濤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蔣濤博士、翁嘉晉先生、鄭鋼先生、黃加慶醫生及林金宗先生；非執行董事王裕民醫生、湯珣先生及陳子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嘉慧女士、胡善聯教授、呂傳真教授及張濱教授組成。

本聯合公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聯合公告所載之資料（有關要約人、其聯繫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之資料除外）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聯合公告有所誤導。

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要約人、其聯繫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要約人、其聯繫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聯合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之唯一董事為吳志龍先生。

要約人之唯一董事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其聯繫人及與彼等任何一方一致行動之人士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深知，於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董事所表達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聯合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聯合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huaxia-healthcare.com](http://www.huaxia-healthcare.com)內刊登。